

共青团西安交通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交团 [2016] 6 号



关于开展 2016 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 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书（学）院团工委，各学生组织：

为进一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领青年学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加强学习、自觉奉献青春，“既多读有字之书，也多读无字之书”，积极投身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不断提升自身的思想水平、政治素质、综合能力，培养朴素的干部群众感情，结合我校小学期工作安排实际情况，团委决定开展 2016 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动员在校大学生走出校园，深入社会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具体事宜及安排意见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青年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为主线；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英雄主义、乐观主义旗帜，以服务青年学生全面成长成才为宗旨，充分发挥社会实践对于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积极作用，“心中有阳光，脚下有力量”，引领广大青年深入西部、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开展实践活动，用实际行动做到在实践中学真知、悟真谛，加强磨练、增长本领。

二、活动内容

以社会观察、陕西省省域专题实践、红色寻访、“一带一路”公益实践、“乡村时光”暑期专题实践等项目为主体，校友寻访、井冈

山专项实践、新疆大学联合暑期实践、平利县社会实践、施甸县社会实践、苏州相城区专业实践等为特色，组织动员青年学生广泛开展社会调研、志愿服务、挂职锻炼、就业见习、参观学习、人物访谈等活动，扎实推进本年度的社会实践工作。

1、社会观察

以经济发展、社会发展、政治发展、文化发展、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为主要内容，以西部、农村和生产一线为主要范围，通过深化改革观察、理论政策宣讲、科技支农、教育关爱服务、爱心医疗服务、文化艺术服务等载体，积极开展透视社会热点、关注经济民生、传播先进文化、解读发展进程的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大学生勤学笃实，树立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坚定信念。

2、陕西省省域专题实践

在我校与陕西省 12 市、区共建社会实践基地的基础之上，选派大学生到各市、区及其所辖乡镇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见习实践，同时开展与省域“五位一体”建设发展密切相关的主题研究，切实服务“三个陕西”发展建设。

3、红色寻访

紧密围绕建党 95 周年和长征胜利 80 周年重要历史时刻，组织青年学生重走长征路，组织团队寻访红色革命故事、红色革命地点和红色革命人物。以宣传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在经济社会发展和政治文明建设中取得的成就为重点，回眸我党我军为了国家民族人民的命运艰难奋斗的事迹，感悟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伟大精神，增强当代大学生的责任感与使命感。

4、“一带一路”公益实践

“一带一路”公益实践项目由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兰州大学、厦门大学等十六所高校基于习总书记提出的“一带一路”建设构想于 2016 年联合发起，本年度该项目将通过个人报名形式，广泛动员、招募、遴选和培训，组建实践队伍分赴各联盟高校所在地点开展社会实践，通过落地实践、实地观察、问卷调研和文献搜集等形式

完成公益主题调研，并在分析整理实践成果的基础上形成“一带一路”公益专题报告。

5、“乡村时光”暑期专题实践

团委联合学生处、人文学院筹建丝路青年领导力研究中心，携手中国旅游产业创新联盟打造“乡村时光”专题实践项目，对现有暑期实践工作进行有效的融合与拓展。参与该项目的实践团队或个人通过寻访或返乡等途径，努力发掘乡村独特的自然、人文风光，推动传统文化传播和延续，让大学生在暑期实践中零距离感受不同的生活体验、民俗文化，为大学生带来不一样的挑战和机遇。

6、特色实践项目

围绕对口支援工作、高校学生交流、校企合作项目等内容，通过开展校友寻访、井冈山暑期实践专项行动、与新疆大学联合暑期社会实践、陕西省平利县对口支援社会实践、云南省施甸县社会实践、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研究生社会实践等活动，加强在校学生与优秀校友和兄弟高校学生的交流，展示交大学子风采，宣传交大文化内涵，扩大我校的社会影响力。

三、参加对象

参加 2016 年暑期社会实践的学生原则上须是 2016 年 12 月之前仍在读的西安交通大学学生（2016 届本科毕业生获得西安交通大学保研、攻博资格的，可持学院相关证明参加立项申请）。

四、实施要求

各院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按照学校整体要求，认真做好本次社会实践的相关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广泛动员，精心组织

1、各书（学）院团工委要及时将 2016 年暑期社会实践工作向本单位领导汇报，认真制定院级社会实践活动计划。要围绕学校提出的各项活动内容，以健全实践工作的长效机制为导向，着力加强对实践活动的具体指导和创新宣传，结合学生特点，发挥自身优势，提升实践的规模与质量。

2、各级学生组织和学生社团依托各自特点与优势，积极筹划组队；各类学生干部积极参与，以身作则，扩展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学校学习内容，主动策划项目，主动建立团队，主动投身实践，努力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学习者、践行者、信仰者和传播者。

3、广大青年学生要把社会实践与专业学习、科研立项和科技创新项目等相结合，把自己课题中数据采集、统计分析、对象访谈等个别环节与实践活动相结合，形成高质量的实践成果。尤其要积极投身到西部基层学习实践，有机地融入到服务“五位一体”的建设中来。

(二) 明确分工，着力实施

1、团委负责社会实践的整体工作。包括：制定我校 2016 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工作计划，协调各方工作进度，规范“课外 8 学分”、硕士研究生“社会实践”学分授予流程，维护社会实践专题网站及多媒体平台，编纂《社会实践指导手册》并规范各类表格材料，举办学校社会实践培训，准备实践物资，办理实践保险，安排总结表彰及成果汇编等工作。今年，团委将着重推动陕西省 12 市、区见习实践项目、“井冈情·中国梦”实践项目、C9 高校联合暑期社会实践、新疆大学暑期联合社会实践、“乡村时光”暑期专题实践等特色实践项目。

2、各书（学）院团工委在制定本单位社会实践工作计划的基础上，要及时掌握挂靠在本单位的实践团队情况，整合专业教师、辅导员资源，为实践团队提供指导服务，为团队开具《介绍信》。在实践活动中，要按照工作进度认真开展立项评审（填写《西安交通大学 2016 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立项统计表》）、活动指导、过程宣传、分享交流等工作，并在实践活动结束后及时总结，报送《西安交通大学 2016 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评分汇总表》、《西安交通大学 2016 年度社会实践“课外 8 学分”登记表》等相关总结材料。

3、各团队要结合本科生“课外 8 学分”要求和硕士研究生“社

会实践”学分要求，组织同学按照实践计划完成培训、实践、分享交流等三环节规定的课时量。团队负责人需在实践过程中确保安全，及时报送宣传资料，积极对外展示我校学子的精神风貌，完成实践活动的组织学分。

（三）多重保障，务求安全

各团工委要切实加强社会实践安全教育工作，落实团队安全责任制，签订团队安全责任书。要制定本单位社会实践工作的安全预案，要对本单位实践团队出发和实践过程中的安全情况进行掌握，如有情况，及时上报。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教师和学生须统一购买保险。

（四）重视宣传，扩大影响

各级团组织要重视做好社会实践的宣传报道和信息报送工作，要针对本单位实践活动的开展及时与报纸、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进行联系，积极争取在国家级和省级重要新闻媒体上进行报道，要运用好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大力营造社会实践的良好舆论氛围，形成广泛社会影响。

五、活动流程

1、宣讲动员：各书（学）院要组织本院社会实践工作的宣讲会，进一步动员青年学生积极参加，通过登录社会实践专题网站（<http://shijian.tiaozhan.com/>），关注社会实践或者团委微信公众平台（社会实践微信公众号：xjtusj；团委微信公众号 xjtutuanwei），详细解读本年度社会实践活动的主题、内容，明确活动要求、活动流程以及“课外8学分”授予办法（附件）。

2、组建团队：参加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团队，组建的形式可以由跨学科、跨专业、跨年级学生自行组队。每个团队人数以5-10人为宜，设领队1名，指导教师1名，指导老师要参与计划的制定，掌握详细进程，直接参与活动。每个团队必须要挂靠在书院、学院或学校职能部门。每个团队要取得实践地接收证明，各团队由团委统一开具介绍信，自行与实践地联系，没有具体实践接收单位的，需备注书面说明材料。实践地接收证明材料应粘贴在“课外8学分”项目申报书

的指定位置。

有意向参加社会实践但没有自行组队的学生可关注个人报名项目招募信息，按照项目要求提交申请。

3、申报立项：实践团队要认真策划实践项目，在我校社会实践专题网站进行注册及项目申报（<http://shijian.tiaozhan.com>），申报截止时间为6月13日24时，并将自动生成的《“课外8学分”项目申报书》、《学生安全责任书》、《团队安全责任书》等纸质材料上交至各挂靠单位。

4、项目审核：6月14日前，各挂靠单位对挂靠团队进行初审，确认是否同意立项并提出“课外8学分”授予建议标准，填写《西安交通大学2016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立项统计表》并报送团委。

5、实践培训：6月中旬开始，团委将对暑期社会实践团队的领队进行专题培训（主要包括国情省情校情概况、社会学调研方法、人际沟通技巧、视频拍摄制作等），并对团队出勤情况进行考勤，每个团队至少完成不低于6学时的培训课程。

6、出征仪式：6月下旬，学校将召开2016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出征仪式，期间发放实践旗帜、服装等物资，办理保险。

7、开展实践活动：7月至8月，各团队根据计划自行开赴实践地开展不低于24学时的实践活动（每天以4-8学时为计）。期间，各团队应积极向学校投稿，宣传展示实践风采。

8、总结及表彰：9月中旬，各实践团队抓紧完成总结材料，同时将总结材料、相关活动图片及有关文字说明、图片报送挂靠单位；9月下旬至10月上旬，各书（学）院要组织开展不低于2学时的实践交流分享活动，组织专人评定团队实践成绩并报至团委；10月中旬，学校将对各单位推荐的优秀暑期社会实践项目组织答辩评比，按照评比结果确定活动资助标准及奖励标准；10月下旬至11月上旬，组织全校实践成果汇报交流活动，根据整体进度择时下发表彰文件对实践团队及个人进行表彰，编撰年度实践成果集。

我校 2016 年社会实践指导手册、介绍信、团队责任书、个人责任书等材料，请登陆西安交通大学社会实践专题网站 <http://shijian.tiaozhan.com> 下载。

联系人：团委社会实践指导中心 雷凡 电话：18706819469

网址：<http://shijian.tiaozhan.com> 公众微信：xjtusj

各报名团队负责人 qq 群：468924179

共青团西安交通大学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主题词：大学生暑期“三下乡” 社会实践通知

抄 报：共青团陕西省委、校党委

抄 送：各有关部门、各学院分党委、各书院党总支

发：各书（学）院团工委、各学生组织